

離島區議會
文件 IDC 17/2023 號

離島區管理委員會
工作報告 (2023 年 2 月 28 日)

目的

本文件旨在匯報離島區管理委員會在 2023 年 2 月 28 日舉行的會議上所討論的事項。

(a) 新屋苑入伙社區設施配套 (交通、學位、文娛康樂等)

2. 房屋署的報告指出，位於東涌新市鎮 56 區的迎東邨及 39 區的滿東邨，各有 4 座，分別提供 3,580 個及 3,866 個住宅單位。截至 2023 年 2 月 24 日，此兩個屋邨的出租率分別為 99.05% 及 99.07%。而位於東涌新市鎮 27 區的居屋裕泰苑，共有兩座，合共提供 1,226 個可出售單位，所有單位已經售出及完成入伙。最後，位於東涌新市鎮 54 區的裕雅苑，共有 6 座，合共提供了 3,300 個可出售單位，所有單位亦已售出，新業戶正陸續辦理入伙手續。
3. 運輸署的報告指出，現正因應裕雅苑陸續入伙的情況，與巴士公司安排於 3 月中旬，開始逐步實施各項巴士路線計劃及落實路經裕雅苑的巴士路線，以配合乘客需求。
4. 教育局的報告指出，2022 年 11 月至 2023 年 1 月期間，離島區學校發展組已協助 1 名內地新來港學童及 1 名非華語學童分別入讀中學及小學。
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康文署) 的報告指出，建築署現正繼續就東涌西第 107 區的新體育館及綜合設施大樓進行設計工作，康文署會繼續跟進有關事宜。

(b) 榕樹灣第二期發展工程的規模和設施規劃及索罟灣前南丫石礦場地區規劃的最新進展及時間表

6. 根據土木工程拓展署的報告，榕樹灣第二期發展工程的規模和設施規劃暫時未有新進展。至於索罟灣前南丫石礦場地區規劃，現時南丫島對外的交通接駁只有渡輪服務，其他的設施，例如食水、排污、道路等現有基建容量未能容納具規模的新發展。由於缺乏這些配套，該用地難以作為短中期的土地供應。然而，在多管齊下的土地供應策略下，加上政府明白石礦場在地理上的確離港島市區不遠，所以並未排除發展該用地的可行性。政府打算再通盤審視該地點的土地規劃、發展模式、基建設施和交通配套的要求，以及整體發展的成本效益等，並爭取於 2023 年內開展這研究。

7. 各委員考慮到榕樹灣第二期發展工程的規模龐大及需要較長時間處理前期工作，短時間內未必有實質的進展。至於索罟灣前南丫石礦場地區規劃項目，土木工程拓展署打算在 2023 年內開展有關研究，本委員會將繼續跟進。

(c) 梅窩改善工程第二期第二階段工程的施工時間表、包括改善梅窩碼頭附近設施工程及餘下工程的最新進展

8. 根據土木工程拓展署的報告，相關的道路工程計劃於 2022 年年初刊憲後，該署已完成處理項目的法定程序，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已在 2022 年 11 月授權進行該道路工程。梅窩改善工程第二期第二階段工程計劃已在 2023 年 1 月 31 日的立法會發展事務委員會討論，並獲得支持。土木工程拓展署計劃在 2023 年第 2 季向立法會申請撥款。相關工程現已招標，署方的目標是爭取在 2023 年年中開展工程，並於 2026 年分階段完工。

(d) 有關長洲中興新街天后廟對出空地店舖阻街的事宜

9. 民政處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視察長洲中興街天后廟對出空地及慧因中學對出路旁的情況，視察期間並沒有發現任何燒烤或打邊爐活動。但發現部份店舖擺放枱及椅於舖外供客人

使用，其後有關店舖亦已收回該些枱及椅。有關的視察報告亦已轉交食環署和警方參考及採取適當行動。

10. 食環署於 2023 年 2 月 6 日參與有關地點店舖阻街的聯合行動，期間沒有發現燒烤或打邊爐活動，亦未見有大規模食肆阻街的情況。食環署會繼續密切留意有關地點的情況及向有關商戶進行衛生教育和發出口頭警告，以防止違規行為再次發生。

11. 各委員知悉有關地點過往的燒烤或打邊爐活動已經有一段長時間沒有出現，有賴各有關部門的教育宣傳及執法行動，此外，長洲中學路街坊代表亦致函各有關部門，包括食環署、警務署及民政處，感謝各有關部門有效地協助街坊解決多年受有關活動滋擾的問題。近日天氣回暖及口罩令將於 2023 年 3 月 1 日取消，市民到離島遊玩或會因而增加，各相關部門將繼續採取聯合行動。

(e) 「香港新市容」全港清潔運動

12. 截至 2023 年 1 月 31 日，食環署已完成處理及解決離島區內 54 個衛生黑點的環境衛生問題，由於其中 46 個地點涉及蚊患問題，食環署會繼續在雨季及天氣回暖時密切留意該些地點的蚊患情況。此外，食環署亦會繼續加強區內 5 個公廁的清潔次數及延長街市清潔工人的潔淨服務時間。

13. 康文署在 2022 年已加強區內轄下戶外設施的清潔工作及每週在有關康樂場地及設施以霧化噴灑除害劑的方式滅蚊，路邊花槽植物亦定時進行植物修剪及剪草工作，康文署會繼續有關的工作。

14. 運輸署會繼續安排清潔服務承辦商於東涌站巴士總站進行清潔工作。

15. 「屋邨清潔大行動」已於 2022 年 10 月完成，有關加強的清潔措施仍會持續進行。房屋署會繼續增加屋邨內外圍公共地方及設施的清洗次數，和推行防治鼠患、蚊患措施及宣傳教育工作；並會繼續邀請食環署、其他業主及持份者在屋邨內

推行聯合清潔行動，包括清洗太平地、舉辦滅鼠運動及滅蚊講座等。

16. 地政總署會繼續安排在區內已選定位於未批租及未撥用政府土地的衛生黑點進行剪草工作。

17. 民政處已增加社區會堂及諮詢中心轄下設施的清潔次數。而有關蚊患嚴重的地點，民政處在過去半年亦協調各相關部門加強滅蚊以及除草工作，大部份地點的衛生情況已有顯注改善。民政處亦會繼續在雨季及天氣回暖時繼續進行上述加強工作。此外，民政處不時收到公眾人士來函，提出區內關注的環境衛生問題，例如違泊單車，民政處會積極與各相關部門協調及跟進有關事宜。

(f) 東涌道及東涌海濱路行人路及貝澳新圍村鄰近行人路上樹木生長問題

18. 康文署知悉路政署於 2022 年 9 月完成東涌海濱路行人路及貝澳新圍村鄰近巴士站行人路有關的路面不平修復工程。至於東涌道醫療輔助隊至東涌聖母幼稚園河堤邊的單車徑及行人路，路政署、康文署、各有關議員及東涌鄉居民代表於 2022 年 12 月底進行實地視察。路政署及康文署亦於視察後進行聯合行動，康文署就有關位置的樹根狀況提供樹木護養方面的意見，路政署已於 2023 年 1 月上旬完成有關路面的平整工作。此外，為確保樹木的穩定性，以緩減樹木倒塌風險及避免該些樹木的樹根於路面上過度生長，對道路使用者構成危險，康文署會適時修剪樹冠，以減輕樹冠負荷，同時會向有關工務部門反映擴大東涌道沿途及單車停泊處上樹木的生長環境，供其研究可行性。相關工務部門在日常檢查及維護路面工作時，發現路面不平情況，而涉及康文署負責護養的樹木，可及早通知康文署共同處理。長遠而言，需由相關工務部門檢視現時道路使用情況，以研究該道路發展方向。

19. 路政署已完成東涌海濱路行人路及貝澳新圍村鄰近巴士站行人路有關路面不平的修復工程。相關部門會跟進東涌道醫療輔助隊至東涌聖母幼稚園河堤邊的單車徑及行人路的修復工程。

(g) 離島民政事務處定期巡視南大嶼地區事宜

20. 民政處於 2023 年 1 月派員乘車巡察嶼南道及芝麻灣道，沿途有 11 處地點發現有樹木倒塌、樹枝生長過長、危險樹木或道路設施破損的情況，上述情況已被記錄在案及轉介予相關部門跟進，包括路政署、地政處及懲教署，有關部門已完成處理或正跟進各有關情況，下一次巡察嶼南道及芝麻灣道將會安排於 2023 年 3 月。

(h) 地區主導行動計劃的工作進度

21. 民政處的報告涵蓋 2022/23 年度地區主導行動計劃（「計劃」）中的工作報告，以及 2023/24 年度的建議項目及「優先處理地點」。2022/23 年度各項工作的進度如下：

- (i) 在「清理違例停泊單車」方面，民政處統籌相關部門（包括地政處、食環署、香港警務處及運輸署）在 2022 年 4 月至 2023 年 1 月期間，共執行 28 次聯合行動，發出告示 7 795 張及清理違例停泊單車 1 446 輛，行動頻率平均約每兩至三星期一次，涵蓋長洲、坪洲、東涌、梅窩及南丫島內約 60 個地點；
- (ii) 在「改善地區環境衛生」方面，食環署、房屋署、路政署及民政處加強了 46 個「優先處理地點」的相關工作，工作頻率多介乎平均每星期兩次至每月一次。在 2022 年 4 月至 12 月期間，食環署及海事處於「計劃」下在大澳水域及棚屋一帶分別清理垃圾 5 226 公斤。民政處工程組亦為大澳區內人士反映的棚屋底和紅樹林位置進行額外清理工作；
- (iii) 在「加強滅蚊及剪草工作」方面，食環署、房屋署、水務署、康文署、地政處及民政處已分別在 49 個「優先處理地點」加強有關工作。根據各個地點的實際情況，滅蚊工作的頻率介乎平均每星期一次至每月一至兩次，剪草工作的頻率則介乎平均每年十至十二次。因應「香港新市容」全港清潔運動於 2022 年 8 月中開展，各部門亦已加密剪草次數及相關環境清潔工作的頻率；

- (iv) 在「加強清理沿岸及沙灘垃圾」方面，食環署、海事處及康文署已分別在 33 個「優先處理地點」加強工作，根據各個地點的實際情況，清理的頻率多介乎平均每星期兩次至每月一次；
- (v) 「東涌安東街足球場項目」繼續由「計劃」撥款支付維修保養及日常營運開支；以及
- (vi) 就「延長梅窩銀礦灣泳灘救生服務月份」項目，康文署在每年 4 月至 10 月期間提供恆常救生服務的基礎上，試行額外安排增加 3 月及 11 月的救生服務。額外安排已於或將於 2022 年 11 月及 2023 年 3 月實行，民政處將適時與康文署檢討該試行措施，以決定長遠安排。

22. 民政處建議，委員會亦同意在 2023/24 年度繼續推進上述項目 (i) 至 (vi)，並大致維持「優先處理地點」現時的名單。

(i) 離島地政處報告

23. 地政處的報告涵蓋 2022 年 10 月至 2023 年 1 月期間的工作簡介，包括賣地計劃、公開招標之短期租約、政府撥地作工程／發展用途、新界小型屋宇（俗稱“丁屋”）批地、計劃中的各項收地及清理土地項目以及已移走棄置車輛數目。

(j) 運輸署報告

24. 運輸署的報告涵蓋 2022 年 10 月至 2023 年 1 月期間的工作簡介，包括公共運輸服務及簽發許可證的統計資料。

(k) 規劃署報告

25. 規劃署的報告涵蓋 2022 年 8 月至 2023 年 2 月期間的工作簡介，包括法定圖則及規劃申請。

(l) 社會福利署報告

26. 社會福利署的報告涵蓋 2022 年 7 月至 12 月期間的工作簡介，包括強化家庭功能和關係、促進家庭和諧，支援及關注青少年的身心健康和生涯規劃，支援長者及護老者及支援弱勢社群。

(m) 房屋署報告

27. 房屋署的報告涵蓋 2022 年 8 月至 2023 年 1 月期間的工作簡介，包括入住情況、主要改善/維修工程和環保/清潔香港活動等工作項目。

(n) 長洲方便醫院

28. 長洲方便醫院（方便醫院）於 1988 年停運，其後一直被兩名年屆 70 多歲的兄弟非法佔用至今，他們聲稱其父母為方便醫院前員工，由於被院方拖欠薪金，因而拒絕離開。各有關部門一直跟進方便醫院被非法佔用的問題，但至今未有實質的進展。除了長洲鄉事委員會多次催促政府盡快收回方便醫院用地外，民政處在年前亦收到公眾人士對建築物安全性的投訴，民政處認為必須儘快解決方便醫院被非法佔用的問題。該處曾於 2019 年就此事尋求法律意見，其後律政司亦已釐清相關法律問題。由於此事已拖延多年，民政處促請地政處盡快根據法律意見推進相關工作，並表示樂意協助地政處就方便醫院土地採取執管行動收回土地。地政處將於會後再聯絡民政處繼續商討涉及該地段業權及處理該地段有關事宜。

(o) 全民國家安全教育日

29. 每年 4 月 15 日為「全民國家安全教育日」，民政處呼籲各部門積極協助分發有關紀念品，讓更多市民了解國家安全對國家、香港特區以至每一位香港市民的重要性，盡公民義務合力維護國家安全。

文件提交

30. 請議員備悉本報告。

離島民政事務處

檔號：HAD IS GR/14-15/5/1

日期：2023年3月